

证券代码：601218

证券简称：吉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工业园区那巷路 8 号公司行政大楼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5,344,0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47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经理朱陶芸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董事包振华先生、董事及副经理张燕民先生、独立董事王世璋先生、独立董事陈莹女士、独立董事陆文龙先生以网络视频方式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缪亚兵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杨扬女士出席会议；副经理朱旺杰先生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3,133,046	99.2514	998,301	0.3380	1,212,700	0.4106

2、 议案名称：《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5,926,031	96.8112	827,401	0.2801	8,590,615	2.9087

3、 议案名称：《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5,784,531	96.7632	968,601	0.3279	8,590,915	2.9089

4、 议案名称：《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5,613,631	96.7054	8,791,416	2.9767	939,000	0.3179

5、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并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5,876,331	96.7943	885,701	0.2999	8,582,015	2.9058

6、 议案名称：《关于 2025-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3,568,746	99.3989	794,601	0.2690	980,700	0.3321

7、 议案名称：《关于 2025-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1,750,746	98.7834	2,617,701	0.8863	975,600	0.3303

8、 议案名称：《关于 2025-2026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1,694,646	98.7644	3,236,201	1.0957	413,200	0.1399

9、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3,598,846	99.4091	767,501	0.2599	977,700	0.331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9,763,585	87.9703	1,138,301	1.4354	8,401,715	10.5944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5,771,431	96.7588	884,001	0.2993	8,688,615	2.9419

12、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4,062,246	99.5660	813,101	0.2753	468,700	0.1587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 4 议案名称：《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 以上普通股股东	273,199,38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 以下普通股股东	12,414,243	56.0597	8,791,416	39.6999	939,000	4.2404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892,643	83.4008	754,801	10.6829	418,000	5.9163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521,600	43.2489	8,036,615	53.2959	521,000	3.4552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1,132,127	53.3594	8,791,416	42.1397	939,000	4.5009
6	《关于 2025-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9,087,242	91.4905	794,601	3.8087	980,700	4.7008
7	《关于 2025-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7,269,242	82.7763	2,617,701	12.5474	975,600	4.6763
8	《关于 2025-2026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7,213,142	82.5074	3,236,201	15.5120	413,200	1.9806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117,342	91.6347	767,501	3.6788	977,700	4.6865
1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11,322,527	54.2720	1,138,301	5.4562	8,401,715	40.2718
11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11,289,927	54.1158	884,001	4.2373	8,688,615	41.6469
12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	19,580,742	93.8559	813,101	3.8974	468,700	2.2467

	披露媒体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提案 4、提案 12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决议均由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通过。

关联股东包士金、包振华、杨扬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16,040,446 股，已对议案 10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鲍方舟、陈炜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